



3岁时被拐得到及时解救，31岁男子从北京赶到海南，感谢28年前从人贩子手中解救他的万宁民警

“迟到”的锦旗 不忘的恩情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陈敏 郭彦 通讯员 吕扬

“真心谢谢你们，当年若不是你们出手相救，我根本无法重回家人身边。这份救命之恩，我记了一辈子。”6月22日，四川籍男子张先生专程从北京赶到海南省万宁市，将一面承载着近30年感恩之情的锦旗，郑重地交到了老警察陈旭和朱世良的手上。

28年前，正是这两位民警将年幼的张先生从人贩子手中成功解救。时隔28年的重逢，一面锦旗、一句道谢，重新翻开了川琼警方联动营救、跨越时光的温暖故事。

川琼联动营救被拐儿童

时间回溯到1998年6月，当时的四川省达县（现达州市达川区）发生了一起拐卖儿童案。当年6月18日晚，居民张兴武夫妇3岁的儿子在外买零食时突然失踪。接到报案后，达县公安局迅速成立专案组，经连续5天的明察暗访，锁定嫌疑人任某，并于当年6月25日晚将其抓获。

经审讯，任某供认，他伙同蒲某等人于6月22日将孩子带往海南省贩卖。当时，孩子随时可能被转手，情况万分危急。

为及时抓获犯罪嫌疑人并解救孩子，四川省公安厅指派省打拐办与海南省公安厅联系，请求协助。海南警方接到通报后迅速响应，于6月27日下午3时许在万宁市将正准备再次贩卖孩子的嫌疑人蒲某抓获，并将被拐儿童安全解救。

民警悉心照料受惊幼童

这起案件的突破口，源于一次偶然的巡逻盘查。万宁市公安局北大派出所

民警朱世良回忆说，当年，有群众报警称在海口前往三亚的客车上发现一名男子带着一个孩子，孩子一直哭闹不止，且两人的神态举止极不像是父子。

接到报警后，时任万宁市公安局副局长陈旭指挥调度，当年在万宁巡警大队工作的朱世良和同事迅速出警拦截审查。民警经过细致核查，当场确认两人并非父子关系，于是果断控制住嫌疑人并将其移交辖区派出所。后经核实，这名哭泣的孩子正是张兴武夫妇被拐走的儿子。

案件虽然破了，但一个新的难题摆在面前。受限于当时的条件，办案单位无法立即接收安置这个年幼的孩子。看着孩子无助的眼神，朱世良没有丝毫犹豫，主动提出：“把孩子交给我吧。”

在那等待孩子父母起来的一个星期里，朱世良将孩子带回自己家中悉心照料，给孩子做饭、洗澡、哄睡，填补了孩子内心的恐惧与不安。

一个星期的朝夕相处，不仅抚平了孩子的创伤，更在他幼小的心灵里种下了感恩的种子。

“28年过去了，想不到他会回来看我们。”回忆起当年的情景，朱世良感慨万千。

28年牵挂终得放下

当时，当张兴武夫妇见到失散10天的儿子时，悲喜交加，感谢四川、海南两地公安机关的救命之恩。28年来，这份深埋心底的感激并未被时光冲淡，反而历经沉淀，愈发浓烈厚重。张家珍藏的泛黄老报纸和手写记事本，默默见证着这段跨越川琼两地的深情记忆。

当年获救的懵懂幼童，如今已是31岁的青年。大学毕业后，张先生定居北京，在当地一家企业担任工程师。



被拐当事人张先生(右一)与老民警陈旭(左一)亲切寒暄。通讯员纪定昇 摄

“这些年我一直想要寻找当年的救命恩人，因工作、生活诸事缠身，始终没能如愿。”张先生在电话中告诉记者，从小到大，其父母时常叮嘱他“当年多亏两地公安机关及时出手相救，不然你早已被人贩子转卖，我们一家人再也无法团聚，往后有机会一定要当面登门道谢”。

寻恩致谢，成了长久萦绕在张先生心头的一桩心愿。常年在北打拼，繁重的工作让他始终抽不开身，寻恩之行一再搁置。此次恰逢前往海南度假，他刚抵达海南，便一刻也不曾耽搁，直奔万宁寻访当年解救自己的民警。

重逢现场温情满满

重逢现场暖意融融、温情洋溢。见

到朱世良和早已经退休的陈旭，张先生难掩心中的激动，快步上前紧紧握住对方的手，回忆当年被成功解救的经过，细细诉说自己这些年的成长与生活。

“这份恩情，我们记了一辈子。”张先生激动地说。

陈旭听罢十分动容，他坦言，守护群众平安、解救被拐群众是公安机关的职责本分。时隔28年，张先生一家人仍记挂着当年办案的民警，这份心意让他倍感温暖。

28年来，这份锦旗或许在张先生心中酝酿了无数次，今天终于送到了恩人的手中。这不仅是对陈旭和朱世良个人的感谢，更是对“人民公安为人民”这一崇高使命最好的诠释。

优化办案流程 压缩办理时限

澄迈法院高效办结破产清算案件获企业点赞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季)6月16日，一企业代表专程前往澄迈县人民法院，向破产清算案件承办法官赠送锦旗。锦旗上“兢兢业业办实事 时时刻刻暖人心”的字样，彰显出企业对法院高效、公正、暖心司法服务的高度肯定。

据了解，该案案情复杂，存在债权人数量多、债权类型繁杂、大额抵押债

权集中等特点，案件处置进度直接关系到多家债权企业的资金回笼与正常经营，办案难度大、民生关联性强。为最大限度减少破产程序对市场主体经营的影响，切实帮助企业纾困解难，澄迈法院承办法官确立“规范有序、提速增效”的办案原则，精准推进案件全流程办理。

办案团队压实工作责任，细化工作

举措，稳步开展资产核查、价值评估、债权审核、资产处置、分配方案拟定等工作。办案过程中，法官严格依照法律规定，精准界定抵押债权优先受偿范围，细致梳理企业全部资产台账，主动对接破产管理人优化办案流程、压缩办理时限。在严格守住依法办案、公平公正底线的基础上，加快资产处置节奏，严控各办案节点，高效推进案件办理。

同时，该院坚持统筹兼顾各方利益，严谨细致地审核各类债权，科学制定财产分配方案，平等保障所有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确保破产清算工作公开、公平、公正。经过办案团队高效攻坚，该案顺利完成财产分配，相关债权企业成功收回款项，有效破解了回款难题，极大地缓解了企业资金周转压力，为企业持续经营发展注入司法活水。

因网络培训打官司情绪激动，海口龙华法院法官耐心沟通调解

六旬老人从不满意误解到千里寄锦旗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巍 通讯员乔馨)近日，一名年过六旬的退休老人报名参加网络直播带货培训，交费后却未获得承诺的实质服务，一怒之下诉至海口市龙华区人民法院。从最初对司法程序的误解抵触，到最终感念法官尽职尽责寄来锦旗，一起标的额不大的涉老年人消费纠纷，走出了一条充满法治温度的化解之路。

刘某退休后一直希望通过副业增加收入，看到直播带货的创业热潮后，便在网上报名了某公司的带货运营培训课程，并交纳了2880元的服务费。可交完

费用后刘某才发现，对方并未提供宣传中的一对一实操指导、账号运营扶持等实质服务，仅发来几份打包好的通用教学视频。认为遭遇消费欺诈的刘某，一纸诉状将该公司告上法院，要求对方“退一赔三”。

案件受理后，因刘某无法提供被告公司的有效联系方式与准确经营地址，法院通过邮寄、电子送达等法定方式均未能联系到被告方。当承办法官依法告知刘某，案件需采取公告送达方式并由其预交公告费用时，刘某情绪激动，坚决拒绝登报公告，言语间满是怨气与

误解。案件推进一度陷入僵局。

面对刘某的不理解与急躁情绪，承办法官没有简单依照程序一推了之，而是选择耐心释法与主动担当并行。针对刘某的疑虑，法官多次与其沟通，用平实易懂的语言讲解民事送达的相关法律规定，慢慢消解刘某的抵触情绪。与此同时，法官主动拓展办案思路，通过关联案件检索、线索协查等方式，从法院其他已结案件中找到了被告公司的有效联系电话。取得联系方式后，法官随即多次与被告公司负责人沟通，一方面讲明老年群体费

钱不易、轻信网络培训的现实处境，另一方面也明确指出服务履约不到位、虚假宣传可能面临的法律后果。经过反复释法说理与情理劝导，被告方最终认识到自身服务存在明显瑕疵，同意全额退还刘某缴纳的2880元培训费。

收到全额退款后，刘某想起自己当初的冲动言语满心愧疚，更被法官认真负责、为民排忧解难的工作态度深深打动。身处于千里之外的他定制了一面锦旗，通过快递邮寄到法院，用最质朴的方式表达自己的谢意与敬意。

陵水检察院组织村干部、网格员及渔民旁听一起非法捕捞水产品案

检察官结合案件当庭普法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麦文耀 赵世馨)近日，由陵水黎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及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的林某某非法捕捞水产品案在陵水法院新村法庭开庭审理。陵水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陈飞出庭支持公诉，第三检察部检察官王茂勇就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出庭起诉。为实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社会效果，陵水检察院组织村干部、网格员及渔民共20余人到场旁听。

庭审前，新村检察院负责人黄云志

对辖区渔民法律意识薄弱、政策认知不足等问题，以通俗语言讲解渔业资源保护相关法律法规。

陵水检察院经审查认为，林某某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网具在机动渔船拖网禁渔区内进行非法拖网捕鱼作业，其行为触犯了非法捕捞水产品罪。同时，针对行为人非法捕捞行为破坏海洋生态环境资源，侵犯社会公共利益问题，陵水检察院依法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在法庭教育环节，承办检察官结合

案件当庭普法，立足渔业可持续发展与渔民长远利益，剖析非法捕捞的深层危害，详细讲解相关罪名构成要件、量刑标准、禁渔规定及公益诉讼赔偿依据，明确捕捞行为的法律红线，让旁听群众“零距离”受到警示教育，直观认清违法成本。

林某某对指控的事实、罪名及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诉求均无异议，自愿认罪认罚并表示愿意承担海洋生态公益修复费用。

庭审后，陵水检察院延伸普法触角，与群众面对面交流倾听民意，进一步深化以案释法实际成效。

省检察院法警总队到海口美兰区检察院调研 规范线上用警全流程操作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李书丰)6月22日，海南省人民检察院司法警察总队调研组莅临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检察院开展专题调研，抓实检察业务应用系统2.0司法警察辅助办案模块落地实效，规范线上用警全流程操作，以数字化手段提升警务保障规范化水平。

此次调研采取查阅办案数据、现场实操测试、座谈交流三种方式同步推进。调研组逐一查阅该院法警大队检察办案系统使用情况、账号权限配

置、线上警务履职电子台账等材料，细致了解模块部署运行、日常流程贯通、内部用警管理等整体情况，对该院前期统筹推进司法警察办案系统模块应用、完善配套制度予以肯定。

座谈交流环节，调研组结合检查情况进行综合点评，充分肯定该院高度重视数字警务建设、稳步推进模块全域应用的工作成效。参会法警就办案系统应用过程中存在的功能短板、流程堵点、移动端使用、数据协同、系统运维等现实问题进行交流。

儋州法院东成法庭法官到峨蔓镇参加法治交流会 逐一细致解答给出建议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郑丹)近日，儋州市人民法院东成法庭法官到峨蔓镇，参与该镇综治中心牵头组织的法治交流会，以专业释法、现场答疑的方式，为基层治理注入司法动能。

座谈中，法官聚焦农村土地权属争议、征地补偿、相邻纠纷等高频难点，结合审判实践，对照民法典、土地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细致剖析土地纠纷成因、调处误区及潜在诉讼风

险，清晰界定基层调解工作的法律边界，为镇村常态化化解矛盾提供规范化、法治化处置思路。同时，法官围绕日常执法重点，对行政行为合法要件、程序规范、取证注意事项及涉诉风险防控等关键内容进行讲解。

互动交流环节，参会的综治工作人员、执法人员、派出所民警、村党支部书记等结合日常工作中遇到的难点、困惑现场提问，法官立足司法专业角度逐一细致解答，给出务实的建议。

东方新龙镇部署社会安全稳定工作 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董林)6月18日，东方市新龙镇召开政法工作例会暨社会安全稳定工作部署会，从严从细筑牢社会安全稳定防线，切实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隐患。

会议传达了交通安全相关文件，通报了该镇近期警情高发领域和突出问题，深入剖析了当前综治、安全管控工作中存在的短板与不足，并聚焦未成年人无证驾驶、飙车等交通违法行为，全面排查辖区道路安全隐患路段，落实亮灯警示、安全提示等防护措施，全力防范道路交通事故；沿海村庄要加强海边巡逻，避免发生溺水事故。

段常态化政法工作进行系统性部署。

为筑牢社会治安防线、防范各类安全事故，会议提出，司法所要做好社区矫正对象、安置帮教人员的走访工作，摸排存在的安全隐患，做好针对性工作；派出所要加强夜间道路巡控及道路交通安全工作，严厉打击未成年人无证驾驶、飙车等交通违法行为，全面排查辖区道路安全隐患路段，落实亮灯警示、安全提示等防护措施，全力防范道路交通事故；沿海村庄要加强海边巡逻，避免发生溺水事故。

紧急搜寻密切联动

琼中警方找回一走失儿童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蔡龄龄)6月21日晚，一名小女孩在“奔格内·山野音浪”音乐节现场走失，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民警、辅警紧急搜寻，在音乐节外围找到。

“警察同志，我家两岁半的妹妹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找了一圈都没有找到！”当时，李女士神色慌张、声音哽咽，焦急地向在现场执勤的民警求助。民警一边安抚李女士的情绪，一

边细致询问走失小女孩的外貌特征、衣着样式、走失位置等关键信息。

“我们第一时间通过对讲机调度外围执勤警力留意查看，并同步推送孩童走失信息至现场警务联动工作群，全域铺开搜寻工作。”吴警官说。琼中公安局各警种密切联动、分工协作，内场警力就近排查，外围警力值守搜寻，紧盯过往人群，不放过一丝细节。

经过近20分钟寻找，民警、辅警在音乐节外围找到了李女士的女儿。

屯昌检察院开展敬老志愿服务

送祝福传温情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蒙职宇 通讯员杜发金)6月17日，屯昌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屯昌司法局、海南为民社区社会工作服务社，组织罪错未成年人以志愿者身份开展敬老志愿服务。

该院未检干警、司法局工作人员

和司法社工带领罪错未成年人到屯昌县城北、东风、海中社区，对6户孤寡、独居、低保等困难老人家庭进行慰问。他们向老人们送上礼品与祝福，从用火用电安全、防盗反诈等方面与老人话家常，还帮老人清扫屋里垃圾、整理杂物。物业管理服务人员帮老人更换故障开关和照明灯泡、维修漏水水管，从源头消除老人居家安全风险。

为了护水，他们打造出一个品牌

(上接1版)部门之间也从“各自发力”变成“协同共治”，司法监督更是从“末端整治”向“前端源头预防”延伸，一幅“画里屯昌、水水相依”的生态画卷徐徐铺展。

成绩之外，屯昌检察人也清醒正视工作中的现实难题。谈及现有的短板，曾令侨直言不讳：水污染鉴定费用高、周期长，水体流动也让污染源溯源、证据固定难度不小；部门信息共享、线索移送不够及时，协同效率仍有提升空间；农业面源污染、管网改造等深层次问题，监督推进依旧存在阻力。

“我们定下清晰的提升路径，持续把‘益心护水 画里屯昌’公益诉讼品牌做深、做细、做出特色。”曾令侨说，针对取证难题，屯昌检察院一方面配备用好无人机、便携式水质快检设备、

遥感监测等科技装备，用智能化手段降低取证难度；另一方面常态化聘任水利、环保领域专业人士担任特邀检察官助理，为案件调查、损害评估、整改验收提供技术支持，补齐专业短板。

在协同机制优化上，屯昌检察院对外持续升级“河长湖长+检察长”联动体系，细化线索移送、联合巡查、整改评估的具体流程，打通信息壁垒；对内完善一体化办案模式，统一刑事、公益诉讼案件证据标准，实现线索双向快速流转，打造“刑事打击+公益修复”无缝衔接的办案链条。

碧水悠悠，步履不停。屯昌检察人始发奔走在护水一线。曾令侨表示，未来，屯昌检察院将继续深耕公益诉讼检察品牌，守护好每一寸水景，每一缕清流，让水清岸绿的美景常驻，让生态福祉惠及千家万户。

省检一分院举办“两项监督”专题讲座 剖析多起典型案例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肖翰 通讯员邓文)近日，海南省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以“强化精准履职，提高‘两项监督’工作质效”为主题举办以案代训专题讲座。

讲座围绕刑事立案监督和侦查活动监督(即“两项监督”)两项核心工作展开，结合“两项监督”工作相关数据，深入分析当前监督工作中存在的数量质量统筹不足、线索发现能力欠缺、调查核实精准度不够、侦检协同机制不畅等突出问题，并提出了破解路径。讲座深入剖析了多起典型监督案例，详细讲解了监督线索发现、调查核实方法、法律文书制发规范等实务技能。